

沿著筆直的中山高速公路，行經嘉義、新營，廣漠的嘉南平原一望無際，綠意盎然的稻田在微風中款款起舞。隨著綠色的稻浪向南走，我們聞到了柚子的香味，那是著名的「麻豆文旦」。麻豆現在雖然是小鎮，卻曾在歷史的軌跡中，展現迷人的風華。

三百多年前，麻豆鎮還是濱海地帶，而古麻豆最繁華的街市就在水堀頭港，港內舟楫輻輳，船隻往來頻繁，人文薈萃。但隨著航道的淤塞，古麻豆港逐漸成為內陸地域，昔日繁華的水堀頭，也慢慢沒落下來。

麻豆、官田、下營在日據時代稱為「曾文郡」，相傳在清朝乾隆時代，京城來了一位占地官，經過麻豆水堀頭港時，驚訝當地的繁華盛景，又目睹一株一株的木棉樹，綠樹成蔭，遠遠望去有如御用皇傘，兩排木棉樹，株株相連，猶如真命天子出巡，心中大驚，立刻回京奏報天子。乾隆聞悉，隨即下旨，以「體恤民困，便利行旅」為由，敕令興建水堀頭橋。

明為便民，暗地破壞風水。以卅六個石車，象徵三十六天罡；七十二塊圓石為地煞，埋入土中為基石，封住「龍喉」，使麻豆從此走向衰微的道路。一直到民國四十五年農曆四月六日，為了興建麻豆代天府，才挖掘出這一幕歷史的真相。廢了三十六天罡、七十二地煞，「龍穴」地理復活的傳奇，又在民間開始流傳。去年總統大選，和麻豆同屬曾文郡的官田出了總統，鄉里的人們總算夙願以償，也為這段傳奇，憑添神祕的色彩。

麻豆開發得很早，早期比縣政府所在地新營熱鬧，縱貫鐵路也計畫從麻豆經過，因為當地人認為鐵路隆隆的聲響會破壞風水，所以白天官方建了鐵路，當地人晚上就去拆。後來鐵路建不成了，只好轉向經過新營，從此，新營人口扶搖直上，超越了麻豆。這是開發過程的無知與傷口，至今鄉民耆老談起這件事還後悔不已。

麻豆至古以來文風興盛，曾經是高考及格和博士學位密度最高的城鎮。鎮內民風純樸，在以前理容院聲色場所充斥的年代，麻豆鎮找不到一家色情舞廳、酒家，是全省的模範。

代天府是全鎮的信仰中心，供奉五府千歲，廟內香煙繚繞，遊客如織，巨型的龍盤據廟後，有如神明護駕，相當雄偉。麻豆的純樸多少和濃厚的宗教信仰有關，至今代天府仍是南台灣名聞遐邇的建築與信仰中心，與麻豆文旦、瓜子齊名，並稱「麻豆三寶」。

從水堀頭的興起到衰敗，又從衰敗中復興起來，它是大家津津樂道的傳奇故事；水堀頭的繁華滄桑，正是一頁麻豆的開發史，也是一頁人神共寫的鄉野傳奇。

過慣了台北車水馬龍的日子，搬來台中幽靜的鄉下，生活起了很大的變化。充斥耳邊的不是轟隆轟隆的引擎聲，不是忙碌的跫音，而是潺潺的小溪輕唱，落葉翩翩點綴，好像走入一幅圖畫。

水遠遠的流過來，蜿蜒成一條細細的溪流，好像母親伸出柔軟的手，輕輕拍撫著農田和果園。溪流的上游，可以看見一朵一朵白色的野薑花，一頭老牛靜靜的躺在河邊，不久野薑花飛上了牛背，仔細一看，原來是白鷺鷥。更多的白鷺鷥飛來了，低低的，遠遠望去好像長了翅膀的野薑花。

靜靜的溪水好像 $\odot\odot$ 的果凍，水面上倒映著樹和山，藍藍的影子是夾心果粒，這是夏天最清涼的薄荷口味。附近的孩子喜歡在溪邊扮家家酒，他們巧妙的把青草綴成一條項鍊，柳枝彎成小小的拱門，牽牛花是新娘的捧花，快快樂樂的在溪邊拜堂辦喜事。這些遊戲一代傳一代，從來不用口語相傳，溪邊是童年織夢的舞台。

溪水愛唱歌。清晨露水未乾，初醒的夜間上點點圓露，輕輕走過，總有一兩個露了的音符掉入溪裡，當麻雀在電線杆上唱著五線譜時，一滴兩滴的露水也喚醒了溪水潺潺的歌聲，多嘴的風也來湊熱鬧，穿梭在溪邊林間，紛紛落下的竹葉是觀眾的掌聲，好一場美妙的演奏。

太陽露出了笑臉，當他的足跡停留在水面時，風也停止了，所有的花兒、小草都靜悄悄的，等著讓陽光染紅他們的小臉，於是，每一天溪邊都會長出更多璀璨的紅花綠葉。陽光慢慢吻遍溪邊每一個角落，花兒的笑容更加燦爛，水草悠閒的躺在河面享受日光浴，陽光穿越溪水，一閃一閃的波光似魚鱗，哇！魚兒游來了，他們快樂的成群結隊和太陽約會。

我最喜歡黃昏時到溪邊，太陽的餘暉把溪水染成金黃色的絲帶。我坐了下來，靜靜的看著天空飛舞的燕子，沒有人知道，我是一隻自由自在的鳥兒，馳騁在自己想像的天空。

很多人以為照顧長髮費時費力，其實不然。越不在乎，它就長得越好。我沒有胡亂編派，讀過一篇叫〈種樹郭橐駝傳〉的古文嗎？為什麼郭橐駝能把樹種好？訣竅就在「順木之天」。別人種樹都愛護太甚，時時撫它搖它，雖日愛之，其實害之。只有郭橐駝給足生長的基本條件，就放任它成長。樹反而繁茂壯碩，結實纍纍。養髮如養樹，真的要照顧，我寧願多吃一些何首烏，養於內勝過養於外。

中醫深信髮乃血之餘，又說腎之華在髮，只有血足腎固才會有美髮。何首烏一大包兩百元，功能養血烏髮。《本草綱目》記載，當初命此藥名的人姓何，見這種植物入夜即葉合，認為是靈草，因此服食根莖，於是頭髮愈黑，而身輕體壯，於是名之為首烏。當然像我這樣喜歡追根究柢的人就會問，含羞草到了晚上也把葉子合起，他為什麼不吃含羞草？又怎麼知道要吃何首烏的根莖，而捨棄被視為有靈氣的葉片？

這些小疑問很快就被另外一個問題轉移了目標。那天我正埋首沈從文的《中國古代服飾研究》，突然靈光一閃，奇怪呀，為什麼古人不分男女都蓄髮？即使在清朝，男人剃了半頭，腦後也還得拖著一條長辮。沒有自來水也沒電流供應的古代，剪短髮，或乾脆剃個光頭多省事，免吹免洗，也省去打水擦頭髮的繁縟。何況那頭長髮，還得上髮膏。《詩經》不是說，豈無膏沐，與子同澤？周公忙得連吃飯沐浴的時間都沒有，洗個頭也要被打斷三次，每次都得握著濕淋淋的頭髮出來會客，按照老人家的說法，這樣可是會「頭風」的。

留髮的意義何在？身體髮膚受之父母不敢毀傷的遺訓嗎？這是我的自答，其實是另一個疑問。總有修剪的時候吧？什麼時候剪？剪幾吋？統統不知道。書到用時方恨少，印象中所讀所考都是一些知易行難的形而上大道理，譬如修身養性，或者一些被稱為「大事」的祭祀打仗。世俗物質與小老百姓的生活細節，特別是女人的種種，相較之下，實在太少。偶從詩歌裡讀到梳妝打扮的描寫，雖是小小的碎片，也像撿到寶。

大年初二晚上，快十一點了，我還找不到「古人為什麼留長髮」的答案。決定去吵老師。老師的聲音有點沉，顯然已被睡意浸泡著。我立刻先發制人，老師，你還沒睡吧？嘿嘿，這不是廢話，睡著也被吵起來了。老師以為我突然記起要給他拜年，沒想到卻丟去一個他也從來沒想過的問題。他沉吟許久，電話那邊不斷傳來鞭炮聲。最後他竟然說，妳找到答案再告訴我，我要睡覺了。這招高明，拆招於無形，且理所當然把問題再丟回給我，六十幾歲的老先生說要睡覺，學生哪敢說不？

我的丈母娘其實是好福氣的，不是說她有這樣的女婿，當然算我錦上添花也行，她的福氣在於年屆花甲還能熱心創作。她的畫往往是飄來的，有時她坐在很漂亮庭園，一兩個小時還不一定能下筆。後來竟來個管理員請她出去，原來是處私宅，在鐵門一扣剎那，說也奇怪，靈感來了，就從鐵欄杆縫中偷窺，把好風景全搬進畫布。

如果畫出一張曠世的名作必須賠上一隻耳朵，像我們的梵谷大師，我丈母娘有可能點頭答應。丈母娘最嚮往的大去方式，也許是自覺畫了一幅十分滿意的作品，在最後一筆還沒抹上之前，心臟病發。這一點浪漫，我們娘婿還算沆瀣一氣；我是一個壞的醫生，鼓勵她去淋雨、擠車、跋涉，只圖畫出幾幅得意的作品。就像明明週末去郊外寫生，禮拜天鬧頭疼，還任由她去菜市場，辦一頓豐盛的筵席。對她而言，這其中佈滿生命的奧祕與狂喜。

我之所以戲稱丈母娘「野獸派」，因為她最服膺的畫家是馬蒂斯。丈母娘畫兩頭牛，像兩團長著角的烏雲，你委實弄不清楚，為著這樣抽象的東西，她一定要跋山涉水去實景寫生。丈母娘有時候盯著寫生的景物，一直看到實體的輪廓快消逝了，她才將它們移入畫布。她的畫經常呈現狂喜的出神狀態，所以每筆成，就很難再修改，有幾次不信，落得進退兩難。如果她是演奏家，那一定是「音樂會型」的，觀眾愈多，逼得愈緊張愈好，她絕不是窮磨菇的「錄音室型」。丈母娘最拿手的大概是火鶴花，那天堂鳥像在天堂跳舞，但不是優雅幸福的，而是汗水淋漓銷魂虛脫，像史特拉汶斯基粗獷原始的芭蕾「火鳥」。她的畫不是惹人憐愛的寫實風，甚至她對照相寫實的作品有所憎惡，她的世界總有一股浮動，那股浮動，喏，像足了廚房瀰漫的油煙蒸汽。原來她烹飪，一如作畫，是那樣強調色澤和即興，只有「熱」這個字能概括她的風格。

丈母娘要是不畫，那就可慘了，她可能忙著在家裡量血壓。她打電話的時候，你會以為是一隻貓要來看病掛號。什麼時候開始時移勢遷的，她說話的口吻，又變成一個女兒。我想，我的藥櫃上，沒有任何一種藥，是可以剋她的。她慘慘的樣子，我太了解了，就像我一整個禮拜遠離稿紙，別問我怎麼辦，我是你的雙胞胎。

女婿看丈母娘，愈看愈有趣，她是不折不扣的野獸派，慘慘波斯貓，炯炯孟加拉虎。

在有樂町，我與我父親的時代不期而遇，然後又交錯而過。

這是一個長久以來就熟悉的地名，是東京市內的一個車站。山手線的電車在此靠站時，我看到了站名，竟猝然湧起一股無可名狀的愁意。我想起了父親在戰後初期的身影，還有他那時代的蕭條、寂寥與苦悶。有樂町，這個名字出现在父親常常低唱的一首歌裡。每當酒後，父親就以沈悶的聲音唱起叫做「相逢有樂町」的日本歌。我並不了解歌詞的意義，但隱約可以感覺到父是在撫慰自己的傷口，在傾瀉一股難以壓抑的情緒。我從未認真去理解他的心情，他的世界彷彿與我是隔離的。憶起父親孤獨坐在夜晚的後院淺斟低酌，偶爾便吟著日本歌謠，那份情景至今仍然使我感到心痛。

有樂町，於我是不快樂的。看到了站名，好像車廂又帶我穿過了時光隧道，回到蒼白的、青悒的一九五〇年代。「相逢有樂町」的歌聲，恍惚中又在深夜的何處悠然傳來。午夜的車聲，敲打著靜了的、甜睡著的東京市街。有樂町車站外的街燈，輕染著一份淒迷，也夾雜著一份召喚。年輕時代的父親，是不也是懷抱著愁情，走過同樣的街燈之下？

長大以後，我才知道「相逢有樂町」，是一首戀愛中男人的情歌。歌詞甜美，也帶著憂鬱。起首的兩句是：如果等你的話，雨就下了……

經過有樂町時，正值午夜。車窗外並沒有雨水，吹進來的是沁涼的、微濕的夜風。我可以看見車前伸長的鐵軌。在遠處燈光的投射下，閃爍著兩條平行的、烏亮的鐵軌。倘若我與父親在有樂町相逢，他會把年輕時代的心情告訴我嗎？而我，能夠理解他的時代與他的世界嗎？

父親，是我最早的「日本接觸」。他是在殖民地受教育的，談話中，臺語與日語交互使用。對孩子的管教，他總是毫不遲疑以鞭子毒打；喝斥的聲音，儼然在指揮軍隊一般。如果這可以稱為我的「日本接觸」，那實在是不快的，而且近乎恐懼。然而，父親也有他感性的一面。他酷嗜帶孩子遠行，以旅途中之所見來增加我的知識與常識。我之所以能夠較其他兒時的同伴有更多的旅行經驗，純然是父親帶給我的。

我並不清楚，父親對日本是否懷有眷戀？對於世事政治，他絕口不談。他的時代，無疑是充滿窒息、找不到出口的年代。

在四濺的水花中，往事歷歷，掠上心頭。我想起小時候通學，上下學都得行經父親上班的鄉公所旁。常常下課後，筋疲力竭，便轉進爸爸的辦公室，等他下班，用腳踏車送我回去。父親的同事，不拘老小，見了我必高聲大喊：

「嗨！天送兄，你那撒嬌女兒來了。」

父親總是喜孜孜的迎上來，幫我提過沉重的書包。當時，我那身淺藍襯衫、深藍褶裙的臺中女中制服想是給父親帶來許多榮耀的，畢竟鄉下地方，能考上臺中一流的女中的，是鳳毛麟角。我每回去，他總是講話特別大聲，動作特別誇大，故意問我考試成績如何，而當時正值叛逆期的我，總是故意不讓他的虛榮得逞。父親是極珍愛我們父女同騎腳踏車，碾過長長的歸途的那段時光的，而我，其實手攬著父親清瘦的腰身，也為著有這麼位玉樹臨風般的父親而感到無限快樂。然而，我卻緊緊抓住父親掩飾不住的弱點，當他熱切的問我：

「明天，還來辦公室等我嗎？」

我總是矯情地拿喬，故作猶豫地說：

「不一定啦！明天再看看！」

當年那種對擁有父親全然的寵愛的自信滿滿的模像，想來亦正是得自父親的遺傳吧！

當我大學畢業後，開始做事賺錢，父親一直走在前頭引領我前進。當我還是助教時，他已向外宣稱女兒擔任講師，研究所剛畢業任講師，他馬上主動幫我升等為副教授，我一路追趕不及，有時也不免停在路邊喘息埋怨。然而，小時候愛臉的我，不也曾因父親初中的學歷不夠光彩，而幾度向同學們宣稱父親是高級中學畢業嗎？有一回，甚至差一點偽造文書，在學校發下的表格上父親的「職務」欄內，主動為他升級為「課長」，只為嫌棄小小「課員」，在同學間擁有顯赫頭銜的爸爸群裡，實在太過寒磣。二十多年的歲月飛逝，昔日看不破虛名的小女兒在水深浪闊的十里紅塵中翻滾浮沉過後，已逐漸領悟素樸澹定的丰采，反倒蹣跚的老父卻回首眺望繁華虛幻的海市蜃樓。

風霧器裡，終於再也擠壓不出任何水花。我頹然放下，跌坐在祭壇前的泥地上，和父親四目相視。人人都說兄弟姊妹中，我長得最像父親，長臉孔、挺鼻梁、薄脣、尖下巴，他們看到的是容貌，我知道的卻是看不見的心思，自小我便是父親如影隨形的小跟班。如今，形之不存，影將安附？

在父母的觀念中，過年是一件了不得的大事。民國四十年許，我們從大陸遷臺，不僅保留了故鄉過年的儀節規矩，也同時增加了不少本地新的習俗；我孩童時代的過年便顯得異常熱鬧忙碌。

母親對於北方過年的講究十分堅持。一進臘月，各種醃臘風乾的食物，便用炒過的花椒鹽細細抹過，浸泡了醬油，用紅繩穿掛了，一一吊曬在牆頭竹竿上。

用土罈封存發酵的豆腐乳、泡菜、糯米酒釀，一缸一甕靜靜置於屋簷角落。我時時要走近去，把耳朵俯貼在罐面上，彷彿可以聽到那平靜厚實的穩重大缸下醞釀著美麗動人的聲音。

母親也和鄰居本地婦人們學做了發粿和閩式年糕。

碾磨糯米的石磨現在是不常見到了。那從石磨下汨汨流出的白色米漿，被盛放在洗淨的麵粉袋中，紮成飽滿厚實胖鼓鼓的樣子，每每逗引孩子們禁不住去戮弄它們。水分被擠壓以後凝結的白色的米糕，放在大蒸籠裡，底下加上徹夜不熄的熾旺的大火，那香甜的氣味，混雜著炭火的煙氣便日夜彌漫我們的巷弄。放假無事的孩童，在各處忙碌的大人腳邊鑽竄著，驅之不去，連那因為蒸年糕而時常引發的火警、消防車噹噹趕來的急迫和匆促，也變成心中不可解說的緊張與興奮。

早年臺灣普遍經濟狀況並不富裕的情況下，過年的確是一種興奮的刺激，給貧困單調的生活平添了一個高潮。

在忙碌與興奮中，也夾雜著許多不可解的禁忌。孩子們一再被提醒著不准說不吉祥的話。禁忌到了連同音字或一切可能的聯想也被禁止著，單方面的禁止孩子，便不生什麼實際的效果，母親就乾脆用紅紙寫了幾張「童言無忌」，四處張貼在我們所到之處。

母親也十分忌諱在臘月間打破器物，如果不慎失手打碎了盤碗，必要說一句：「歲歲平安。」

這些小時候不十分懂，大了以後有一點厭煩的瑣細的行為，現今回想起來是有不同滋味的。

遠離故土的父母親，在異地暫時安頓好簡陋的居處，稍稍歇息了久經戰亂的恐懼不安，稍稍減低了一點離散、饑餓、流亡的陰影，他們對於過年的慎重，他們許多看來迷信的禁忌，他們對食物刻意豐盛的儲備，今天看來，似乎都隱含著不可言說的辛酸與悲哀。

我出生在一個頗為重視飲酒的家庭裡，父母親都能解小飲之樂，兄弟姐妹也多可以附和，尤其到了年節晚餐，人手一杯，團團圍坐，需供之間也都恰到好處。但我真正體會到薄醺的快樂，則是高中時代才有的。我的國文老師胡楚卿先生不但鼓舞我對於新文學的信心，也啟發了我對飲酒的興趣。胡老師是台灣現代詩運動的先進人物，帶有他獨具的詩人色彩，但他是湖南人，好像來自湘西，曾經對我們堅稱趕屍是確有其事，不是開玩笑的；我們半信半疑，不便追問。我的作文受到他的賞識，乃自然而然被喚到他家裡去玩。過年前後，胡老師還會做臘肉。我去了他家，看他興致高，在廚房洗蔥切肉，就跑到小店裡買一瓶酒（通常是胡老師出錢叫我去買），回來和他對飲，吃臘肉，談詩。

上大學以後，我寒假回家，也一定會帶瓶酒去花蓮中學看他，吃湖南臘肉，談詩。有一天我們大談楚辭，薄醺之後，我告辭出來，騎摩托車進城，在靠近太平洋的海岸公路上摔了一大跤，皮夾克擦破了，手臂脫臼，還去找了一位接骨醫生推拿半天才好。這算是詩酒經驗裡的第一件意外，然而詩之樂與酒之樂，終於還是遠遠超過摔跤的恐懼。胡老師喝酒之後，談興更濃，一口抑揚頓挫的湖南話，滿腔新文學的熱情，都隨著酒意傾洩而出。師母是浙江人，時常不忘表揚西湖之美，無非是鄉思使然。有一次胡老師聽厭了，咕噥說道：「西湖是什麼東西？最多也不過和花蓮菜市場後面那條排水溝差不多罷了！」師母不悅。我做學生的卻覺悟比喻之妙，誇張之美；鄉土的可愛，見仁見智，時空距離，增益其混亂。後來我每次看北平人寫文章說北平叫賣市聲如何如何美妙，而台灣的叫賣市聲又如何如何不美妙。不免啞然失笑，稱之為「花蓮菜市場後面那條排水溝之情意結」。

我的大學生活，酒興索然，因為讀的是教會學校，校園裡是禁酒的——至少表面如此。偶然好奇，必須到校外去，提到公墓裡，坐在某某人之「佳城」慢慢喝之。教會學校禁酒，不知道十誡裡有沒有這一誡，但酒是耶穌的血，神父做彌撒，最後一道手續總是將銀杯裡的葡萄酒一口乾盡，才把聖餅給信徒分食。可是公墓佳城中飲酒，一尊還酹黃土，與古人神魂交涉，自有許多奇趣。我曾經邀請余光中一試這種奇趣，多少年後，光中重上大度山，寫詩「調葉珊瑚」乃有這樣的開頭三句：「死後三年切勿召朋呼友上我的墓來誦詩，飲酒」。